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 延長有關收購中文發文化發展之最後完成日期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就收購事項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就收購事項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否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訂閱各方均已同意延展榮民收購事項及 Sky Wings 收購事項之交割的最後終止日期到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或訂閱各方以書面互相同意之其他日期）。

除上述延期外，榮民收購協議及 Sky Wings 收購協議之所有條款維持不變並且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股東及准投資者應注意，收購事項之交割須待各收購協議項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收購事項未必進行，故股東及准投資者于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霄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王永純先生、陳霄女士、陳通美先生及劉獻根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鶴年先生、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主要方面乃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vg.com.hk](http://www.cvg.com.hk)登載。

\* 僅供識別